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_Toc2817)

[（一）部门概况 1](#_Toc20019)

[（二）主要职责 2](#_Toc22695)

[（三）人员情况 2](#_Toc24545)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_Toc11876)

[（一）资金收入情况 2](#_Toc20090)

[（二）资金使用情况 3](#_Toc25289)

[（三）资金管理情况 4](#_Toc16854)

[三、制度建设情况 5](#_Toc9142)

[（一）财务管理制度及机关日常制度建设情况 5](#_Toc18477)

[（二）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及使用情况 5](#_Toc26354)

[（三）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5](#_Toc26328)

[（四）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 5](#_Toc4211)

[四、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6](#_Toc7661)

[（一）重点绩效评价目的 6](#_Toc1034)

[（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_Toc24006)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7](#_Toc17741)

[（一）部门整体实际产出情况 7](#_Toc9652)

[（二）部门整体效益情况 8](#_Toc8184)

[（三）部门整体满意度 10](#_Toc32117)

[六、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_Toc25620)

[七、 存在的主要问题 10](#_Toc18209)

[（一）绩效管理方面 1](#_Toc23724)0

[（二）政府采购方面 11](#_Toc5541)

[（三）资产管理方面 11](#_Toc7385)

[八、相关建议 11](#_Toc21520)

[（一）增强绩效目标管理意识 11](#_Toc11316)

[（二）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12](#_Toc18214)

[（三）规范资产管理 12](#_Toc6802)

[九、报告使用情况说明 12](#_Toc21890)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Caiz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湘财正咨字**[2023]**第**084**号**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意识和效率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等精神及相关工作要求，受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委托，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所”）对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以下简称“信访局”）位于邵阳市北塔区人民政府，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区委区政府处理信访问题。内设3股1室，分别是办公室、复查复核股、网信办信股、督查股。下设区接待办理中心和区驻长维稳劝返工作站两个二级机构，均为事业单位。

**（二）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拟定本区的信访工作规定和制度；负责处理上级交办和区委、区政府领导批办的信访案件；负责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积极与有关部门协商解决政策范围内的信访问题；搞好信访预测，及时掌握群众集体上访苗头，耐心劝阻集体上访；做好信访老户的稳定工作；收集、筛选信访信息，及时报送区委、区政府领导，为领导决策当参谋；检查、督促、指导全区的信访工作，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组织交流信访工作经验；定期综合研究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有关领导和有关部门反映，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情况**

2022年北塔区信访局实有在职人数11人，其中临聘人员2人，在编9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一）资金收入情况**

根据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2022年度部门收入决算数为41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0.9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0.00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2022年度共计支出41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0.9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1、基本经费支出情况**

根据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基本支出共计410.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33.4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77.46万元。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 **序号** | **支出项目** | **金额（万元）** |
| --- | --- | --- |
| **一** | **人员经费** | **133.44** |
| 1 | 基本工资 | 46.23 |
| 2 | 津贴补贴 | 26.54 |
| 3 | 奖金 | 3.79 |
| 4 | 绩效工资 | 20.00 |
| 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11.01 |
| 6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5.71 |
| 7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2.40 |
| 8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90 |
| 9 | 住房公积金 | 9.71 |
| 10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6.85 |
| 11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0.3 |
| **二** | **公用经费** | **277.46** |
| 1 | 办公费 | 32.39 |
| 2 | 印刷费 | 19.29 |
| 3 | 水电费 | 0.32 |
| 4 | 邮电费 | 0.5 |
| 5 | 差旅费 | 48.80 |
| 6 | 劳务费 | 23.25 |
| 7 | 其他交通费用 | 41.95 |
| 8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70.67 |
| 9 | 办公设备购置 | 9.78 |
| 10 | 咨询费 | 0.80 |
| 11 | 维修（护）费 | 3.86 |
| 12 | 租赁费 | 22.60 |
| 13 | 会议费 | 3.19 |
| 14 | 培训费 | 0.06 |
| **合计** |  | **410.9** |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根据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2022年共计支出0.00万元。

**3、项目支出情况**

根据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项目支出共计0.00万元。

**（三）资金管理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制定了《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内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合法合规、较为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加强机关财务管理，规范公务接待行为，节约使用资金，降低行政成本。

**三、制度建设情况**

**（一）财务管理制度及机关日常制度建设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制定了《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内部管理制度》，对经费支出审批、办公经费等各项经费支出管理、公务借支、财务公示制度等方面做出了规定要求。

**（二）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及使用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为了加强和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根据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制定了《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资产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管理、资产范围、资产购置、资产保管与使用以及资产处置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30.67万元。其中：设备21.85万元；家具、用具8.82万元；固定资产在用30.67万元、闲置0.00万元，资产使用率100%。

**（三）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制定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对政府采购预算管理、结算管理、财务监督等方面进行了相关规定。

**（四）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制定了《政务公开制度》，对政府公开的内容及任务分解、政务公开的形式、政务公开的监督保障等方面进行了相关规定。

**四、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重点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主要是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具体从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重点评价关注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增强职能设置科学合理性、部门中长期财政规划适应性、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年度部门预算计划科学性，规划部门预算执行管理、内部制度管理，切实提高部门产出及效益。

**（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参考《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的要求和相关政策规定，我所按下列步骤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专人成立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方案，并设计了相关表格，通过联系相关单位，确定了绩效评价的实施时间。

2、具体实施。一是收集、检查单位资料。收集单位三定方案、制度建设、资金拨付明细、预决算报表、工作计划与总结等资料；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专项项目申报、审批、实施、验收等程序是否合规，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二是进入单位实地查看。通关与相关负责人员面对面交谈、现场查看区信访局单位专项项目实施等方式，采集了相关数据，核查了资金使用、相关制度落实等情况；三是形成评价报告。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和标准，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实际产出情况**

1.进京上访情况。截止11月，未发生一起进京上访登记情况，同比下降300%。

2.赴省走访情况。共处置各类赴省访9批17人次（含集访1批9人次），同比下降63.04%。

3.到市走访情况。共处置到市上访57批159人次（含集访5批52次），同比下降23.55%。

4.到区上访情况。区本级接待群众上访125批340人次（含集访22批193人次）同比下降33.07%。

5.来信和网信情况。共办理人民来信29件次数、网上信访100件次数，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100%，信访事项按期答复率100%，一次性化解率97.56%，责任单位参评率97.2%，参评满意率99%。

**（二）部门整体效益情况**

1.圆满完成全国、全省“两会”、冬奥会、冬残奥会、党的二十大等信访维稳任务。今年以来，北塔区信访局紧紧围绕全力以赴服务好党的二十大政治安全稳定为工作目标，集全区力量，在重要时间节点、重大活动期间、重点敏感期，积极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积极开展领导干部开门接访、下访约访行动，将矛盾纠纷及时处理在萌芽阶段、人员稳定在当地。在全国全省“两会”、冬奥会、东残奥会、党的二十大等重大活动期间，均取得“零进京、零非访、零滞留、零滋事、零违纪”的良好成效，圆满实现了省、市、区确定的工作目标。

2.深入推进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工作。中央信访联席办第一批交办北塔区信访局的33件重复信访件，已全部办结；第二批交办北塔区信访局5件，已全部办结。目前，全区“治重化积”专项行动，信访案件审核后再次信访件0件，总审核化解率100%，在全市率先完成任务。

3.夯实信访基础，做好源头预防

（1）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包案化解制度。区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对所梳理的43个个访，13个集访，严格落实区级领导包案化解，并延伸到各责任单位，逐一落实“五包一”责任制（包案领导、包案街道干部、包案社区干部、包案民警、责任单位负责人），一级一级跟踪督办，一项一项抓好落实，做到“措施明、责任实”。截止到11月底，共化解19个信访积案，1个集访。

（2）持续推动二级领导干部坐班接访工作制度。全区采取二级领导干部坐班接访制度。区内由区委书记亲自挂帅，22名区级领导干部实行轮流坐班接访，各镇街道园安排党政领导班子采取每日轮流坐班接访。在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全区实行区、镇街道二级同步的全天候坐班接访，各级领导干部主动下访约访。

（3）积极推进“一站式”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的运行。今年以来，区委区政府坚决落实市域社会治理工作要求，先后投资30余万元，以区级中心建设为依托，在全区6个镇街道园及所属村社区同步推进中心建设。形成了集日常信访接待、涉法涉诉接待、法律援助、诉讼服务、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等“一站式”综合性的接待中心。充分发挥各种力量资源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源头治理中的基层基础作用。截止目前，中心建设和运行得到了市领导的高度肯定，其中陈家桥镇利用平台运用，成功化解一起信访事项受到市局推介，并于湖南日报刊发宣传。

（4）群众满意度信访件办理稳步推进。群众满意度事关政府形象，始终大力抓实国家满意度信访件办理，4月份以来，北塔区信访事项群众满意率达到100%，从年初全市信访工作考评名列末位到目前的全市名列前茅，信访事项办理稳步向前。

4.大力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信访工作条例》正式实施以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先后召开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条例，并邀请市信访局主要领导开展《信访工作条例》的宣讲会，进一步提升对《信访工作条例》新的认知，学懂弄通条例内容，熟练掌握重点要点，开拓全区信访工作新局面。区信访局先后印发了2000余册《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册、制作了宣传视频，联合区纪委、区委政法委、各镇街道园，通过发放宣传册、悬挂宣传横幅、现场解答等形式，在区内人员相对集中的群众休闲广场、社区活动中心等地开展宣传活动，得到了全区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参与，进一步正确引导了群众合理合法合规的开展信访活动。

**（三）部门整体满意度**

绩效评价小组针对信访局整体情况通过现场向管理人员、群众发放问卷进行满意度调查，共收集有效问卷38份。经统计，2022年信访局整体满意度为97.37%。

**六、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分值100分，从部门决策、部门预算、内部制度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等方面总体评价，实得93.00分，被评为“优”等级（详见附件）。

1.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管理方面**

绩效管理意识薄弱。区信访局未根据年度总体目标对年度整体的任务进行细化、量化，没有以清晰或是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由于平时工作中未加强对绩效监控工作的重视，绩效监控工作容易滞后，未形成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的习惯。

**（二）政府采购方面**

政府采购决算数远超预算数。单位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数经财政审批预算2万元；经查看单位2022年决算公开，政府采购决算数82.54万元，均为政府采购平台下单购买所有支出，导致政府采购无预算支出80.54万元。

**（三）资产管理方面**

存在资产管理不规范的情况。经现场抽查固定资产盘点，发现资产管理存在如下问题：一是单位固定资产均未贴标；二是单位未对固定资产每年进行一次盘点，部分资产使用状态不明确，资产卡片显示在用，实际为已报废，如“201500000004”台式电脑、“201500000024”空调、“201500000022”空调；三是大部分资产在资产卡片列表中未写明资产存放位置，不利于单位资产管理，如“TY2022000013”电视机、“TY2022000012”视频监控设备等资产。

**八、相关建议**

**（一）增强绩效目标管理意识**

单位可以通过开展绩效管理培训等方式，让行政事业单位的负责人和承担项目绩效管理的相关人员深化财政项目绩效理念，逐步增强责任意识，提升项目预算管理水平。项目单位应在项目入库前结合项目具体建设内容、预算情况、实施条件以及项目特点，编制相应的预算草案、绩效目标，并将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在编制项目预算的同时编制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一体化。

**（二）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一是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管理，从预算编制入手，细化采购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二是采购项目不得超过预算定额，增强采购的计划性，三是减少临时性采购，增强政府采购预算的刚性约束，严格按预算执行政府采购支出。

**（三）规范资产管理**

建议单位进一步规范实物资产的管理，对实物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盘点，对于资产分类、资产品牌、规格型号等资产信息录入错误的情况及时更正，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对固定资产实行卡片管理，每一个固定资产进行贴标，明确使用部门及责任，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

**九、报告使用情况说明**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了解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使用，亦可供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加强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参考使用，非经委托方和本所许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附件1：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2：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件3：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南•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附件1：

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标准分值** | **评价标准** | **评价得分** | **扣分原因**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15分） | 目标设定（6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绩效目标未达到以下标准的，每条扣0.5分，扣完为止：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 3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符扣1分，本项扣完为止。 | 0 | 经查看《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未根据年度总体目标对年度整体的任务进行细化、量化，没有以清晰或是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不得分 |
| 预算配置（9分） | 在职人员  控制率 | 3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3分，每超过1%，扣0.3分，扣完为止。 | 3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6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6分；每少10%扣1.5分；低于60%不得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预算支出/预算总支出）×100%。 | 6 |  |
| 过程  （25分） | 预算执行（10分） | 预算执行率 | 2 | 以100%为标准。预算执行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2 |  |
| 支出进度 | 2 | 每发现一个项目未完成进度要求，完成资金下达的扣0.2分，扣完为止。 | 2 |  |
| 结转结余率 | 2 | 无结余，2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1分；每超过上年结转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2 |  |
| “三公经费”  控制率 | 2 | 以100%为标准。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4分。 | 2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100%计满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2分。 | 0 | 决算数（82.54万元）远超预算数（2万元），无预算支出80.54万元，扣2分。 |
| 预算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①有制定管理制度，计1分；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1分。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大额现金支付、违规借出（占用）、乱发滥补、虚报冒领，转嫁支出、乱开户乱存放、私设小金库等违规行为，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1分；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1分。 | 5 |  |
| 预决算信息  公开性 | 2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1分。 | 2 |  |
| 基础信息完善性 | 2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准确，计1分。 | 2 |  |
| 资产管理（3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2 |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5分；  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5分；  ③资产配置规范，计0.5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计0.5分。 | 0 | 一是资产未贴标；二是存在使用状态不明确的情况，扣2分。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
| 产出（30分） | 职责履行（10分） | 信访工作完成率 | 10 | 结合现场检查情况和问卷调查情况，通过以下指标考核单位信访工作完成程度。一是降低进京上访人次，计2.5分；二是降低赴省上访人次，计2.5分；三是降低到市上访人次，计2.5分；四是提高来信、网信办结率，计2.5分。 | 10 |  |
| 信访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 | 结合现场检查情况和问卷调查情况，每发现一起居民因上访问题解决不及时而投诉的事件扣1分。 | 10 |  |
| 成本节约率 | 10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不扣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 10 |  |
| 效果  （30分） | 职责效益（30分） | 可持续影响 | 10 | 经查看现场，单位开展解决居民上访问题的工作能够对当地居民带来实质性的帮助、给当地带来可持续发展的计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 10 |  |
| 社会效益 | 10 |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及问卷调查结果，单位解决上访问题的效果较好计10分，效果一般计5分，效果不好计0分。 | 10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90%（含）以上计满分；满意度每下降5%，扣1分。 | 10 |  |
| 合计 | | | 100 |  | 93.00 |  |

附件2：

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部门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年末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9 | 9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 | 当年决算数 | 当年预算数 | 上年决算数 |
| 一、部门基本支出 | 410.9 | 209.33 | 495.48 |
| 其中： 1、压缩一般性支出 |  |  |  |
| 2、三公经费 | 0 | 1 | 0 |
|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  |
| 公务接待 | 0 | 1 | 0 |
| 出国（境）经费 |  |  |  |
| 二、部门项目支出 |  |  |  |
| 1、业务工作专项 |  |  |  |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  |  |
| 节能环保支出 |  |  |  |
| 农林水支出 |  |  |  |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
| 其他支出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  |  |
| 城乡社区支出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82.54 | 2 | 88.38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 | |

附件3：

2022年度邵阳市北塔区信访局部门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 |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 209.33 | 410.9 | 196.29% | 10 | 5 |
| 按收入性质分类 | | | | 按支出性质分类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 | 410.9 | 基本支出 | | 410.9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1.人员经费 | | 133.44 | |
| 纳入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2.公用经费 | | 277.46 | |
| ……拨款 | | |  | 其中：三公经费 | |  | |
| 其他资金 | | |  | 项目支出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预期（设定）目标 | | |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 在本年度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  1、完成全国两会维稳工作；2、完成省两会维稳工作;3、完成市、区两会维稳工作;4、完成积案化解工作；5、完成区驻京办的正常工作运行开展;6、完成区驻长办的正常工作开展；7、完成“一站式”矛盾调处化解中心工作开展；8、区信访局工作正常开展。 | | | | 按照财政预算，严控三公经费，2022年本单位正常运行，人员相关经费按照政策及时发放到位。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产出  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完成全国两会、省两会以及市、区两会维稳工作 | | 3个 | 3个 | 8 | 8 |
| 完成积案化解工作、保证驻京办、驻长办以及区信访局工作正常开展、完成“一站式”矛盾调处化解中心工作开展 | | 5个 | 5个 | 8 | 8 |
| 质量指标 | 全国两会、省两会以及市、区两会维稳工作取得成功 | | 3个 | 3个 | 9 | 9 |
| 成功化解积案25件，驻京办、驻长办以及区信访局工作正常开展，“一站式”矛盾调处化解中心工作正常开展 | | 5个 | 5个 | 8 | 8 |
| 时效指标 | 重点工作办结率 | | 按时办结100% | 按时办结100% | 8 | 8 |
| 成本指标 | 各项业务经费不超出预算，超支审批 | | 100% | 100% | 9 | 9 |
| 绩效指标 | 效益  指标  （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2022年上访人数有所下降 | | 较上年有所下降 | 有所下降 | 4 | 4 |
| 实现重大活动零非访 | | 较去年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5 | 5 |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安定和谐 | | 持续提升 | 持续提升 | 13 | 13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文明 |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4 | 4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上访民众思想文化素养 | | 有所提高 | 民众思想文化素养提高，文明环境持续加强 | 4 | 4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干部职工满意度 | | 员工满意度≥95% | 98% | 5 | 5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5% | 100% | 5 | 5 |
| 合计 | | | | | | | 100 | 100 |